

# 劳工权利

## 根据国家劳资关系法

全国劳资关系法（THE NATIONAL LABOR RELATIONS ACT, NLRA）保障劳工拥有组织和集体同埋距地雇主嘅谈判嘅权利，拥有参其它受保护一致行动嘅权利。全国劳资关系法保护劳工免受嚟自雇主或工会特定类型唔正当行为嘅侵害。本宣传材料针对全国劳资关系法赋予你嘅权利同雇主与工会应履行嘅义务向您做简要嘅介绍。如果你对适用你所在嘅具体工作岗位嘅具体权利有任何疑问，请通过以下联系信息联系国家劳资关系委员会（National Labor Relations Board）。国家劳资关系委员会是根据全国劳资关系法负责调查同解决相关控诉嘅联邦机构。

### 根据全国劳资关系法，你拥有以下权利：

- **组织成立工会**，给予你嘅雇主就你地嘅工资、工作时间、同埋雇佣相关嘅其他条件条款进行谈判。
- **组织，参加或协助工会。**
- **通过**劳工代表同雇主进行集体谈判，有权选择与你嘅雇主就你嘅工资、权益、工作时间，和其他工作条件签订合同。
- **同埋**系一起工作嘅同事或工会就工作与组织条件条款进行讨论。
- **同一个或更多同事**，通过向你嘅雇主或政府机构直接提起同工作相关嘅控诉，或通过其他诸多方式途径，并寻求工会组织嘅帮助，一起采取行动改善你嘅工作条件。
- **根据**罢工或纠察嘅方式与目的进行罢工和纠察。
- **选择**拒绝进行以上任何活动，包括参加或退出工会组织。

严禁违法行为。严禁违法行为嘅发生。如果您认为您嘅权利，或者其他入嘅权利受到侵犯，你应及时联系全国劳工关系局（NLRB）以保护你嘅权利，一般应响违法行为发生后嘅6个月内联系。你可以就可能嘅违法行为进行查询，而唔需要通知你嘅雇主或其他人此查询。任何人都可以书写提交指控，并且可以唔需要被违法行为直接影响劳工书写提交。全国劳工关系局可以要求发生违法行为嘅雇主重新雇佣被解雇嘅工人，并且向工人支付因此损失嘅薪资和收益，也可以要求雇主或工会停止违犯法律嘅行为。劳工可以从最近嘅全国劳工关系局地方办公室寻求帮助，可以通过全国劳工关系局嘅网站获得呢滴办公室嘅信息，网址：[www.nlrb.gov](http://www.nlrb.gov)。

### 根据全国劳资关系法，如果某工会或代表你同埋你嘅雇主进行谈判嘅工会有以下是违法嘅：

- **威胁**你除非你支持工会，你将丢失工作。
- **因为**你曾经批评过工会官员或者因为你唔系工会成员，拒绝处理你嘅控诉。
- **响对**嚟自职业介绍所嘅人员进行工作推荐时，采用或具有歧视性标准或程序。
- **因为**你同工会相关嘅活动，导致或试图导致雇主对你产生歧视。
- **因为**你参加或支持工会，采取其他唔利你嘅针对性行为。

如果你或你嘅同事选择佐工会代表你地进行集体劳资谈判，你嘅雇主和工会应被要求真诚咁进行谈判，付出真正嘅努力以达成一个书面嘅、对双方均有约束力嘅协议，约定你嘅工作条件条款。工会应被要求公平咁代表你进行谈判，认真落实协议。

您也可以撥打免費電話聯絡國家勞資關係委員會（NLRB）：1-844-762-NLRB (6572)。我們可提供語言協助。希望與 NLRB 代表通話嘅聽障人士應發送電子郵件至 [relay.service@nlrb.gov](mailto:relay.service@nlrb.gov)。NLRB 代表將透過電子郵件向請求者發送有關如何安排中繼服務呼叫時間嘅說明。

### 根据全国劳资关系法，你嘅雇主以下行为系违法嘅：

- **阻止**你系非工作时间，比如上班前或上班后，或休息时
- **间**寻求工会帮助，参加工会活动；或者系非工作时间，非工作区域，比如停车场或休息间分发工会文件资料。
- **就你**得到嘅工会帮助或你参加嘅工会活动对你进行任何形式嘅查问，阻止你参加呢滴活动。
- **因为**你参加或支持工会，或者因为你参加佐统一嘅互助或保护行动，或者因为你选择唔参与任何类似行动，你被解雇、降级，或调换岗位，或减少工作时间，或调换值班时间，或与此相反，你受到佐对自身不利嘅对待，或被威胁将被采取以上任何对待。
- **如果**劳动者选择工会嚟代表自己，威胁要撤销你嘅工作岗位。
- **承诺**或保证给与升职、加薪，或其他利益以阻碍或鼓励工会嘅帮助。
- **阻止**你响工作场所佩戴具有工会标志嘅帽子、饰扣、T恤和胸针，但特殊情况除外。
- **监视**或拍摄和平嘅工会活动或集会，或试图进行此类行为。

\*国家劳资关系法对大多数私人雇主均有约束力。政府公共部门嘅雇主、农业和家庭劳动者，独立经营嘅承包商、由父母或配偶雇佣嘅工人，由铁路劳动法管辖嘅航空和铁路承运部门嘅工人和管理者（尽管曾经因拒绝违犯全国劳资关系法而受到歧视嘅管理者可以被涉及）等，不属全国劳资关系法管辖范围。



扫描了解更多

